

雲林縣政府性別平等委員會-人身安全與醫療照顧組
112 年度第 1 次工作小組會議紀錄

時 間：112 年 3 月 8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地 點：雲林縣衛生局 3 樓簡報室

主持人：曾局長春美

紀錄：江鳳銖

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壹、主席致詞：略。

貳、上次會議主席裁(指)、決議事項暨繼續列管案件執行情形：略。

參、各業務單位工作報告

一、鄭委員提問及建議

(一)有關本縣 20 個鄉(鎮、市)衛生所辦理性別平等相關主題之宣導活動，原訂目標為 60 場次，因疫情關係修改為 6 場次，實際達成為 8 場次，達成比例超過 100%，應統一達成率的計算方式。

(二)四大癌症(乳癌、子宮頸癌、大腸癌與口腔癌)篩檢，可補充說明陽性個案追蹤率。

(三)有關「周產期高風險孕產婦(兒)追蹤關懷計畫」之收案期間孕婦產前檢查利用率，預期效益 86%是如何訂定?達成比例超過 100%，若超過 100%是否可如實寫出該比例或是寫 100%即可，建議討論後修正。

(四)辦理新住民、原住民和身心障礙者女性心理健康宣導，建議每場次具體的寫出受益人數或是觸及人數。

(五)勞動暨青年事務發展處工作報告，序號 5-消除人口販運情事，提供移工安心就業環境，因為本組為人身安全與司法，辦理情形寫經費較無相對的關係，建議填寫疑似人口販運被害人後續追蹤情況。

(六)建設處的推動策略與實施方法較無關聯性，內容較針對無障礙設施，是否有婦幼安全的設計考量?建議針對婦幼安全增進設施及設備。

(七)城鄉發展處辦理情形書寫上較為簡略，預期效益與實際達成無填

寫單位，是改善了什麼?1 盞燈?1 個案件?建議將計算單位及辦理情形前後差異填寫清楚。

(八)體育場預期效益及達成效益的單位為何?1 盞燈?1 個場館?實際達成 1，辦理情形填寫各場館，前後結果較無關聯，建議單位數量填寫清楚。

(九)有關家防中心家庭暴力相對人服務人次，實際達成率若超過 100%應如何填寫?寫 100%或是如實寫出?建議主席裁示統一寫法或是詢問性平辦公室計算之採取方式。

二、主席裁示：

(一)有關委員提到達成率計算方式應統一，請幕僚單位參考中央考評計算方式，預期效益目標數需精準訂定，並如實呈現達成效益。

(二)建設處預期效益之目標數可在業務範圍內的公共設施進行改善，不設限於圖書館或是運動場，於下次成果具體寫出執行情形，如：公廁改善狀況如何…等。

(三)本局預定於 112 年 9 月召開第二次工作小組會議，請各局處參照委員之建議進行研擬及修訂，並於下次會議中提出，請委員提供意見與指導，以利後續送大會修訂。

(四)有關鄭委員提到衛生局的一些指標需修改及加強的部分，應與中央考核統一並呈現於小組工作報告，例如：婦女癌症的篩檢陽性率、陽性個案追蹤率。

肆、提案討論：無

伍、臨時動議：

提案人：葉紋穗委員

案由：請相關單位盤點本縣餐廳附設廁所的緊急設施及輔助設備，以真正落實高齡友善。

說明：因受邀參加高齡者60週年聚會，於聚會過程中有長輩在廁所發生跌倒事件，導致後續身體不適緊急送醫。

辦法：建設處回應上述案件屬臨時且特殊，可先通報建設處，因列管案件較多，透過通報可即時稽查，才可請廠商儘早改善。但有些餐廳可能為非合法建築的餐廳，針對此類無法歸類為餐廳去稽查，執行方

面有困難，補救的方式為民眾立即通報哪裡的無障礙設施未完善，建設處會針對通報的場所進行要求設施改善或開罰等才能避免民眾傷害。

決議：請建設處進行餐廳附設廁所設施盤點，以利本縣推動高齡友善城市。

陸、性平新知分享：略。

柒、散會